

本縣「103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專書癡攻 蠟v實施計畫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8/25 17:20:11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局103年8月12日桃教小字第1030055698號函暨同安國小103年8月13日同小教字第10300053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旨揭測驗重要訊息摘錄如下：
 - (一) 報名時間：103年9月9日(星期二)起至9月12日(星期五)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以學校為單位受理報名。
 - (二) 測驗日期及地點：103年11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時假桃園市同安國小。
 - (三) 本測驗活動採筆試方式辦理，選讀書目計6科，每位測驗者報名每科書目考試費用為新臺幣貳佰元整，每人至多報考5科書目（請自行衡量書寫速度與能力，決定報考科目數）。
 - (四) 參加測驗人員獎勵方式如下：
 - 1、 每書目測驗成績達90分（含）以上者，核頒獎狀1張（依據本縣「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第七點第十二款規定，視同著作0.2分）及研習時數24小時。
 - 2、 每書目成績達8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90分者，核頒獎狀1張（依據本縣「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第七點第十二款規定，視同著作0.15分）及研習時數18小時。
 - 3、 每書目成績達7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80分者，核予研習時數15小時。
 - 4、 每書目成績達60分（含）以上，未達70分者，核予研習時數10小時。
 - 5、 成績為59分（含）以下者，不給予任何獎勵。
 - 6、 另為鼓勵準時參加應試且成績分數非0分者，該科另給予基本研習時數2小時。
- 三、 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同安國小教務處，聯絡電話：(03)3269251轉210；旨揭實施計畫請逕至本局國小教育科（<http://www.tyc.edu.tw/des/>）檔案下載專區下載。